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24-033

##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以书面、通讯方式发给公司董事，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七名，实际出席董事七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文进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情况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含子公司）实际业务开展情况，公司拟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调整，其中，拟新增与江苏国信天然气有限公司等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8,450 万元；拟减少与江苏沙河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等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5,050 万元。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关于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徐文进先生、翟军先生和丁旭春先生回避了本次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公司查验了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财务公司”）的《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等，取得并审阅了国信财务公司半年度财务报表，对国信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认为国信财务公司持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和《营业执照》，具有经营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资质。未

发现国信财务公司存在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国信财务公司严格按《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及《关于修改〈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决定》之规定经营，经营情况良好，未发现国信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公司与国信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目前不存在风险问题。

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公司与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徐文进先生、翟军先生和丁旭春先生回避了本次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江苏省国资委最新发布的《省属企业合规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合规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